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2 May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6年5月12日巴基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谨提请阁下注意印度内务部发行的“2016年,地理空间信息规范法案”草案,预计不久将提交印度议会。

巴基斯坦对该法案表示严重关切,特别是第6条,其中规定:“任何人不得通过互联网平台或在线服务,或任何电子形式或实物形式描绘、传播、出版或分发任何错误或虚假的印度地形信息,包括国际边界。”此外,根据法案第12条至第16条,非法获取、传播、使用和错误描绘地理空间信息,将处以高额罚款和长达7年的监禁。

如阁下所知,安全理事会第47(1948)、第51(1948)、第80(1950)、第91(1951)和第122(1957)号决议,以及联合国印度巴基斯坦委员会1948年8月13日和1949年1月5日的决议宣布,查谟和克什米尔邦问题的最后处理应以民主方法,依联合国主持之自由公正全民表决中所表现之民意为依据。因此,查谟和克什米尔的整个状态是经联合国宣布、得到国际公认的“争议领土”。这一立场也体现在联合国和巴基斯坦的正式地图上(见附件)。

然而,印度正式地图违反安全理事会决议和国际法,把有争议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领土作为印度的一部分,这不符合事实,在法律上站不住脚,在道义上也不可接受。可悲的是,国际社会和联合国没有注意到印度的这一行动。

一旦该法通过,印度政府就能惩罚不把有争议的查谟和克什米尔描绘为印度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个人和组织,而这则有违于安全理事会决议。

国际社会应履行对查谟和克什米尔人民的责任。65多年后,查谟和克什米尔人民仍在等待国际社会和联合国履行承诺,在联合国主持下举行独立和公正的公民投票。

联合国若不确保其决议的尊严,就会造成国际法遭到公然违反,克什米尔人

* 由于技术原因于2016年5月25日重发。



民的人权受到侵犯。印度政府一直使用武力作为国家政策，加剧了局势。有鉴于此，联合国应进行干预，维护安理会决议，并敦促印度停止这种违反国际法的行为。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印度-巴基斯坦问题”项目下的文件分发为荷。

马利哈·洛迪(签名)

2016年5月12日巴基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至联合国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的附件

